

长篇小说

神仙难断寸玉，赌石大师凭什么

赌石家族

赌石世家的神秘传奇

春兰◎著



一场**血雨腥风**的豪门恩怨，一场**爱恨情仇**的生死角逐。

翻看本书，

您将领略一段赌石世家的神秘传奇。



金城出版社
GOLD WALL PRESS

长篇小说

神仙难断寸玉，赌石大师凭什么

赌石家族

赌石世家的神秘传奇

春兰◎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赌石家族 / 春兰著. —北京: 金城出版社, 2014.7

ISBN 978-7-5155-1094-1

I. ①赌… II. ①春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4) 第 117766 号

Copyright © 2014 GOLD WALL PRESS, CHINA

本作品一切中文权利归**金城出版社**所有, 未经合法许可, 严禁任何方式使用。

赌石家族

作 者	春兰
责任编辑	雷燕青
开 本	710 毫米×1000 毫米 1/16
印 张	17
字 数	300 千字
版 次	2014 年 11 月第 1 版 2014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印 刷	北京市通州运河印刷厂
书 号	ISBN 978-7-5155-1094-1
定 价	36.00 元

出版发行 **金城出版社** 北京市朝阳区广泽路 2 号院 (东区) 14 号楼
邮编: 100102

发 行 部 (010) 84254364

编 辑 部 (010) 84250838

总 编 室 (010) 64228516

网 址 <http://www.jccb.com.cn>

电子邮箱 jinchengchuban@163.com

法律顾问 陈鹰律师事务所 (010) 64970501

故事发生在民国初年。

江南名医秦正阳，今天家宅张灯结彩。远亲近邻都四处赶来给他道喜。是办喜事吗？的确是喜事。因为他今天正忙碌地张罗为他的千金办满月酒。

一个小少年，正对着一位美少妇怀里的小婴孩出神。

“姨母，妹妹叫什么名字？”十二岁的亦轩好奇地看着襁褓中的小小女孩。小小女孩儿睡得很安详，肌肤如水粉雕玉琢，生得非常的精巧标致。

“名千月，字还没呢？不如轩儿给妹妹取一个吧！”一名美妇怀里稳稳抱着小女婴，疼爱地看着亦轩。

这美妇名晚晴，是女婴的母亲，亦轩母亲的远房表妹。

“我真的可以吗？姨父会不会不同意呢？”亦轩心存疑虑。对从小饱读诗书的他说来，取一个名字是区区小事。但长幼有序，自古以来孩子的名字都是父辈们恩赐的，哪有一个孩子取的道理？

“哈哈，不会，不会……”一个穿着件亮色的蓝缎长衫，五官端正，双目炯炯有神的中年男子，爽朗的笑声随着脚步一同迈进了屋里。

“老爷——”美妇抱着女婴站起来，轻轻一句称呼。

“姨父——”亦轩大声呼唤。

秦正阳目光爱抚地凝视着美妇怀里的小女孩儿，然后伸出食指轻轻按了按她小巧的嘴唇，满意地微笑了。

他拍了拍亦轩的肩膀：“轩儿，给妹妹取个好听的字儿，姨父信得过你。”

亦轩得到秦正阳的鼓励与肯定，他点点头，再一次仔细看了看襁褓中的女孩，然后慢慢走到窗边，神情专注地看出窗外。似在沉思，他的举动与他的年

赌石家族

龄相当不符。

此时正是秋高气爽的季节，看着庭院的落叶飘飞，又抬头看到天上的流云淡淡，一朵朵清幽的白云飘渺若仙境。

“千江有水千江月，万里无云万里天。”亦轩慢慢一句诗。“姨父，妹妹字就一个云字，觉得如何？”

“为何是云呢？”秦正阳问。

“妹妹名为千月，可否出自诗中第一句？再说，云与月本是共徘徊形影相随的，云字，正好！”亦轩大胆说出自己想法。

“正是出自此句，轩儿不愧是翰林之后啊！”秦正阳由衷赞叹，“好，就叫云儿吧！”晚晴也含笑点头赞许。

“我送云儿妹妹一样东西吧！”亦轩从脖子上摘下玉坠子，就要往婴孩的怀里放。

秦正阳连忙阻止：“轩儿万万不可！”

“为何？”亦轩不解：“这是我的东西，想给谁就给谁。”

“是你的东西，更是你的护身符，不可轻易送人，你父母会怪罪的。”

“没关系，我不告诉他们就是了。”毕竟还是孩子，说起话来就是孩子气。

“呵呵，轩儿的心意姨夫姨母心领了，但轩儿玉坠还是自己好好戴着。”秦正阳摸摸亦轩浓密的头发，对他实在是喜欢的。

“轩少爷，原来你在这里？”小丫鬟碧玉急匆匆进来说：“太太在找你呢？”

亦轩对碧玉扮了个鬼脸，跑了。碧玉又急匆匆跟了出去。

秦正阳夫妇看着他俩的背影，相视一笑。

“哎，过两天轩儿就要回北平，真有些不舍呢？”晚晴不由感叹一句。

“那这两天你们姐妹俩就多聚一聚吧！”秦正阳伸手从晚晴怀里抱过孩子，爱不释手。

晚晴看着秦正阳，眼里充满柔情。夫妻多年，终于中年得女，实属不易。都说，不孝有三无后为大，如果可以，她还想为秦家再生一男半女，然而她知道自己的身体不允许。

赌石家族

秦家，虽不是什么大户人家，却也是书香门第。世代行医，祖上还曾是宫里的御医。秦正阳，从小得自祖父和父亲的真传，医术十分了得。妻子晚晴结婚多年，从未有身孕。因他是秦家单传，母亲都劝他再娶，能为秦家再续香火。但他拒绝了，他发誓会治好妻子的病，功夫不负苦心人，真情所致，经过将近十年的治疗，终于让妻子如愿以偿当上了母亲。

对于这来之不易的千金，秦府上下无不满心欢喜。但秦老太太还是有些许遗憾的，毕竟是个丫头。但想想他们夫妻还年轻，有的是机会，这么想来，也就释怀了。

结婚多年不孕的妻子竟然被他治好了，秦正阳更加名气大振。

西厢房内，晚晴和晚华两姐妹在悄悄说着体己话。

“姐姐，明儿你和轩儿就要启程回北平了，好生舍不得。这一走不知何日能再聚呢！”晚晴抓住晚华的手，眼圈红红的。

“妹妹莫伤心，来日方长，总有再聚的一天。此次来，看到你和孩子都很好，我大可放心了。”晚华安慰晚晴。

“小丫头生得眉清目秀，一脸的福相，将来必定能大富大贵，嫁个如意郎君的。”晚华离开桌边，慢慢走到床沿，伸手轻巧抱起刚刚睡醒的小丫头。

晚华抱起孩子，仔细端详着，越看越欢喜，小丫头一双灵动的眼睛扑闪扑闪，非常的乖巧。

“妹妹，如果轩儿和这丫头有缘，我希望她将来能成为我的儿媳妇，可惜轩儿要比这丫头大十几岁，怕妹妹嫌弃了。”晚华半认真半玩笑地说。

“姐姐说哪里话，妹妹求之不得。你不知道，我们家老爷有多喜欢轩儿。还说要认他做义子呢！”晚晴满心欢喜。

“姐姐知道吗？云儿小名儿就是轩儿给取的呢！”

“看来，他俩还真的有缘啊！”晚华含笑。

“那就说定了，将来记得要让轩儿娶我们家的云儿啊！”

两个女人的约定，订下了两个儿女的一生。可人生哪有这么轻易就定下的呢？

赌石家族

当所有的行李都收拾停当，亦轩知道离开秦府的日子到了。趁着大人们一一在话别。他独自跑到西厢房，除了看到小丫头碧玉伏在桌上瞌睡，云儿妹妹也正在酣睡。

他心愿未了，这么走了。他不甘心呢！悄悄靠近床边，他把挂在脖子上的玉坠拿下，轻轻放在小女孩的胸前。

“云儿妹妹，这是我的护身符，我把它送给你，让它也保佑你平安地长大。长大后，别忘了我，将来我还会来看你的。”亦轩说完这番话，又看了小女孩一眼，才恋恋不舍走了。

送走了晚华母子，秦正阳夫妇双双回到了西厢房。他们一眼就看到了女儿胸前的玉坠。

“这是轩儿的护身符，怎么会在这？”晚晴把玉坠放在掌心细看。这玉坠呈铜锁形状，镶金托边，大有金玉良缘之意。正面有一条形态逼真的龙形图案。让人惊奇的是这条龙不是刻意雕刻上去的，而是玉石里面自然形成的，可见这是一块多么难得的翡翠。这个玉坠做工相当精细，没有精湛的手头功夫，做不来这样的极品，太养眼了。

“莫非轩儿来过了？”秦正阳也不得其解。

“碧玉，这玉坠是谁送来的？”晚晴轻声问刚才的丫鬟。

“我，我刚才睡着了，没，没看见。”碧玉低头嗫嗫地说。

夫妻俩相视一笑，知道除了亦轩有这样的玉坠不会再有其他人拥有，留待日后送还吧！此事不再深究。

日夜兼程，鞍马劳顿，晚华带着亦轩和家仆，终于平安回到了北平的家——夏府。

听说太太和少爷从江南回来了，夏府上下一片忙碌。管家洪叔兴冲冲来向夏振宇禀报，说：“老爷，太太和少爷已经平安回府了。”

正在说话，亦轩就兴高采烈跑进来了。

“爹爹，我和母亲回来了。”

“让爹瞧瞧，轩儿是不是长高了？”夏振宇把亦轩抱起来，然后放下又不

赌石家族

停上下打量一番，满意地点点头。

“轩儿长高了，也重了，爹爹很快就抱不动你咯！”

“爹，最近你又找到好石头了吗？”亦轩看到父亲书房里又多出了一块精美的玉雕，很是好奇。

“对，轩儿来看看。”夏振宇从墙上的博古架上拿起一个翡翠雕。这是一块八仙雕，每个人物都雕刻得栩栩如生。特别是这块玉，晶莹剔透，翠绿盈盈。无论水色成色都是上等佳品！

“恭喜爹爹又得一块宝贝。”亦轩把这块玉雕拿在手中细细品。

“爹爹，这块玉和我的护身符水色都是上乘之品啊！”亦轩赞叹不已。

“真不愧是我夏振宇的儿子，眼力也是上乘的。只是爹爹告诉你，这块玉石和你身上的护身符相比，恐怕稍差了。你可知道？你身上的护身符可是一块最上品的祖母绿。可以说是我们的传家宝之一，和我们很有渊源。所以，轩儿可要好好保管啊！以后有机会爹爹会告诉你这翡翠的来历的。”

提起护身符，亦轩不由自主用手摸摸前胸，里面已经空了，幸好已是深秋，穿的衣服比较厚，没有人发现他的护身符不在了。如果一旦被发现，会发生怎样的事呢？

从亦轩懂事起，无论爹爹或者母亲或家人都非常在意他这块护身符。千叮万嘱咐这块护身符不能离身，他虽然知道这是一块好宝贝，但却不知道父亲如此看重它的存在。如今他已经把宝贝送给云儿妹妹，不后悔，只是不知要如何对父亲说起。他有些许的烦恼了。

夏振宇走进卧房，晚华正在梳妆，见到夏振宇，连忙站起来。

“老爷——”晚华轻声低唤。

夏振宇微微点头，示意她坐下。“夫人，辛苦了。不知夫人这一趟江南之行有何收获？”无论晚华或是晚晴都嫁得如意郎君，这是一件很庆幸的事，对于一个女人来说，还有比这更大的幸福和幸运吗？

“老爷，我给我们轩儿订下了一个媳妇儿。”晚华一脸温和说。

“哦？夫人订的是谁家的千金？”夏振宇很是好奇。

赌石家族

晚华就把在秦府与晚晴说的话给夏振宇回了一遍。

“老爷，原谅我的自作主张，但那女孩儿第一眼看到她我就很喜欢，虽说没有任何聘礼，但也算是父母的媒妁之言吧！老爷你说呢？”

夏振宇听后，只说了一句：“夫人，你好糊涂啊！”没有再开口说话，眉头紧蹙，来回踱步，似有重重心事。

“老爷，怎么了？有什么不妥吗？”晚华小心翼翼问。

夏振宇看了看晚华，示意她坐下，他也坐在她身边。“夫人难道忘了轩儿护身符的来历了吗？”

晚华摇摇头：“老爷，我没忘，只是那么多年过去了，我们一直不知道是男孩还是女孩，也没能再联系上他和他的家人，你说怎么办呢？”

“无论如何，我们都不能言而无信，我们找不到他，就等着他来找我们吧！既然他说会再见，那一定会再见的。”夏振宇眼望窗外，想起很多很多。

“可是云儿怎么办呢？我，我已经和晴妹妹说好了。”知道自己做错了，晚华不敢再看夏振宇。

“既然没有下定礼，就当做口说无凭吧！只是……”夏振宇没再继续往下说，因为无论怎么说，这都是一件失信于人的事。对于他来说，他夏振宇能立足江湖，靠的是诚信。如果有一天……他真是不敢往下想了。

八月桂花香，金秋的北平一派秋高气爽。亦轩完成了今天的功课，从书房里走了出来。来到庭院，午后的秋阳照耀在院里的那棵古榕树上，树上的秋蝉一片聒噪。对这些烦人的秋蝉他早就想教训教训它们了。看看周围没有人，他立即脱下鞋子，撩起长衫的一角插在裤里，噌噌就爬上树了。他今天是非要把树上的秋蝉抓到的。

树叶很浓密，枝桠连着枝桠，只听蝉声哪里能见到蝉的踪影？他不甘心，继续朝着蝉声的方向继续攀爬。

意想不到的事发生了，亦轩一心想抓住蝉，一脚踏空，从树上摔了下来。幸亏树下是芳草，他爬的不高，除了前额划了一个大口子外，脚也摔伤了。

对于夏府，这可是一件大事。找来大夫把亦轩全身细查一遍，这一查把夏

赌石家族

振宇夫妇吓出了一身冷汗。他们终于发现亦轩的护身符不翼而飞了。

“轩儿，你的护身符呢？”夏振宇真的着急了。

亦轩看看父亲又看看母亲，看到他们焦虑的目光，亦轩低下头沉默。

“轩儿，弄丢了吗？什么时候丢的？”晚华问。

亦轩仍然缄默不语，这可急坏了夏振宇。“轩儿，说话呀！怎么弄丢的？”

“爹爹，我，我把它送人了。”亦轩终于鼓起勇气说实话。

“送人了？”夫妻俩面面相觑。“送给谁了？”夏振宇急出了一身冷汗。

“给云儿妹妹了。”亦轩把事情详细说了一遍。

夏振宇夫妇此时心中纵有千万责备和不甘，也不能再言语了，因为真的说什么都没有用了。莫非真的是姻缘天注定？

除了祈求未来的日子不要出什么乱子，夏振宇夫妇真的是心神不宁。

冬去春来，日子在飘飞中从指缝间悠然而过，十年，可以改变很多事物。而很多的人和事也在逐渐成长。

“爹——我终于认出半夏和水半夏的区别了。半夏块茎呈球形，有的稍偏斜，周围密布棕状凹点根痕，下端钝圆较光滑。水半夏呈椭圆形、圆锥形或半圆形不平滑，遍体隐约可见点状根痕，上端钝圆较光滑。我说的对吗？”两条长长的麻花辫子从脑门垂直而下，两只清亮的眼睛对着秦正阳扑闪扑闪，她歪着脑袋在这等着父亲的回答。

“他们的药性呢？”秦正阳问。

“半夏性温、味辛，有毒，入脾，胃经。具有明显的镇咳、祛痰、解毒、止呕的作用。水半夏无镇咳作用。药物功能不同，不可相互代用。”千月摇头晃脑，闭起眼睛就能滔滔不绝背诵出来。

秦正阳赞许点点头，“云儿真聪明，今天就学到这了，玩去吧！”

千月顽皮地扮了个鬼脸，“谢谢爹爹。”一溜烟跑了出去。

每天，秦正阳都会考考女儿千月对药材的识别和药理。他是想让女儿接他的衣钵，这么精湛的医术没有人传承实在是可惜。这些年来，无论怎么努力，但妻子晚晴没能再怀上孩子，他也无意再娶。让他觉得庆幸和宽慰的是，千月

赌石家族

天生似乎对行医充满兴趣和好奇，小小年纪聪慧过人，一学就会，而且记忆力惊人，似乎有过目不忘的本领。教给她的东西，不仅能牢牢记住，还能举一反三。简直是奇才！

但秦正阳内心还是有些担忧的，毕竟是女孩，给人行医要抛头露面的，这如何了得？但由不得他多想，走一步算一步吧！他总这样宽慰自己。

千月兴冲冲来到西厢房，晚晴正在做女红，看到女儿，她笑容可掬地放下手里的活儿，轻轻拥她入怀里。

“爹爹肯放你出来了？”

“嗯！”千月点点头，“娘，今天赶庙会，你今天要去上香，带我一起去好不好？”

“谁告诉你的？”晚晴轻问。

“看到碧玉在收拾贡品了。”

“鬼丫头，什么都瞒不过你，答应娘，出去不许乱走，听话娘就带你出去。否则……”晚晴故意把脸板起来。

“好的，好的，我发誓，我听话。”千月郑重其事地举手发誓，晚晴已经习惯了女儿的发誓，她笑着答应了。

每月的初一十五，晚晴都会带着丫鬟碧玉到郊外的古庙上香。偶尔也会带千月去，但千月生性顽皮，带她出去就像一匹脱缰的小野马，玩疯了。见什么都好奇，到处乱跑，生怕她出事把晚晴和碧玉弄得提心吊胆的。因而每次出门都要偷偷地，但这次又被她发觉了。

古庙香火向来鼎盛，善男信女都在虔诚祈福。晚晴牵着千月的手走进庙堂，碧玉摆上贡品，然后三人一字排开地向佛祖跪拜。晚晴和碧玉闭眼默念心语，千月抬头看看左右，看到母亲和碧玉的模样，偷偷笑在心里，她悄悄站起来，又溜出庙堂。

庙外香客熙来攘往，千月穿梭在人群里，好奇地看着周围的小卖摊，吃的，用的，玩的，应有尽有。每次只要有机会出来，她都喜欢在吃喝玩乐间逍遥。

千月发现有一群人围成一个圈，不知在玩什么？她左右突击用力挤进去，

赌石家族

原来是在捏面人。捏面的老人手中似有幻术，眨眼间就能把手中的面团变化成各种飞禽走兽和各种有趣的人物，每个作品都各俱形态，活灵活现，栩栩如生。引来周围人的一片喝彩。孩子们都要求大人买一个，千月第一次看到如此精彩的绝活，看呆了。她身上没带铜板，只能在一旁干着急。

话说晚晴和碧玉朝拜完毕，发现千月不见了。晚晴一阵心惊，急忙走出古庙寻找。看着似千月身形的姑娘她们都不放过，但每每失望。

晚晴急出一身冷汗，碧玉安慰她：“夫人别着急，千月小姐一定会回来找我们的，不如我们就在庙门等她吧！”

晚晴觉得碧玉说得有理，与其乱走不如等待吧！

捏面人的材料用完了，围观的人也渐渐散去，可千月依然站着未动，她实在想要捏个老寿星，过两天就到奶奶寿辰了，想把它送给奶奶。自从懂事，发觉奶奶对母亲和自己不是很喜欢，常常对母亲发火。但母亲从来都是流泪不言语，母亲明明做得很好啊！如果说因为自己淘气经常闯祸惹奶奶生气，但她为什么总是对母亲挑刺呢？

想起母亲受委屈的时候，总会搂着她轻轻说：“云儿，如果你是个男孩该多好啊！”

她一直不明白为什么自己是男孩就好呢？自己虽然是个女孩，但男孩们能做的事情她也能做呀！比如读书写字，上树掏鸟窝，总之她一直觉得自己从来不输于男孩。可小小的她怎会知道，即使你什么都不会，只要你是个男孩，奶奶就会很高兴，父亲和母亲也不会那么担忧了。

她一直想做让奶奶欢喜的事，只要奶奶高兴了，母亲就不会受气了。所以，今天见到这新鲜的玩意儿，她无论如何都想把面人弄到送给奶奶。孩子的想法总是那么天真无邪。

“爷爷，你给我捏一个老寿星吧！”千月眼看老人收拾东西就要离去，她终于鼓起勇气。

老人看看千月，慢悠悠说：“我收工了，要回去啰！”

“爷爷，你就给我捏一个吧！我求你了。”千月恳求。

赌石家族

“哎呀，不是我不给你捏啊！是没有面泥了。”老人边说边要走。

“可是，没有面人我送什么给奶奶祝寿呢？”千月失望地自言自语。

“你要把面人送谁？”老人回头看看千月。

“送给奶奶，过两天她过寿了。”

“嗯！难得你一片孝心，跟我来吧！”老人继续走。

“去哪儿？”千月站着未动。

“我家离这不太远，跟我来，我给你捏一个最好的。”

千月一阵欢喜，活蹦乱跳地跟在老人身后。老人的家的确不太远，但要经过一片僻静的小树林。千月有些害怕紧随在老人身后，老人腿脚不太灵便，走路比较缓慢。

“爷爷，你家在哪呀？”千月问。

“马上就到了。”老人慢悠悠回答。

说到就到了，老人的茅草屋里家徒四壁，他招呼千月坐下，自己就动手弄齐材料捏起面人来。老人话不多，只是很认真地做着手工。

“爷爷，我想要个寿星公。”千月趴在桌上认真地看着。

“嗯，知道了。”老人没有抬头，简单地回应。

又是眨眼功夫，一对栩栩如生，红光满面的寿星公就呈现在千月面前。

“哇，好棒啊！”千月兴奋地拍掌。在接过面人的时候，千月犹豫了。

“爷爷，我，我没有铜板。”她低下头。

老人看了看千月，和善地说：“没关系，拿去吧！”

“真的？”千月睁大眼睛不敢相信。

老人点点头。

“改天我让娘来给你铜板。”千月拿过面人，谢别老人，兴冲冲走了。

人生总是充满变数的，谁都不会知道，上帝一眨眼会发生什么？

千月拿着面人连跑带跳往回赶，看看夕阳已经斜下，才醒悟母亲一定会着急了。路过树林，千月感觉特别的心慌，幽暗的树影被风吹动一明一暗，从小就怕黑，此时更感觉恐惧。

正要撒腿往前跑，脚下却被一条绳子绊住了，没等她爬起来，两个壮汉就从路边的一棵大树旁现身，高个子大汉一把捂住千月的嘴，还没等明白发生什么事，她感觉捂住鼻喉的大手有股异香，随即还没来得及挣脱出来，就昏迷过去不醒人事了。

高个子对小个子使了个眼色，小个子干脆利落拿出一个厚实的大布口袋把千月塞进去，随即扛在肩上，闪进树林中消失了。这一切做的神不知鬼不觉，不过短短的几分钟而已，但却改变了许多人的人生轨迹。

这两个壮汉是人贩子，专门拐卖人口，特别是妇女和儿童。南方的卖到北方，北方的卖到南方，从中赢取暴利。千月一个人在古庙街溜达的时候就被他们两个盯上了，一直在寻找时机，没料到让他们等上了。

再说晚晴和碧玉在古庙外等了大半天，眼看庙街已经结束，香客已经逐渐稀少，晚霞铺满天边，可还是不见千月的身影。俩人着实慌了神，晚晴向来柔弱，遇事少有主见，此时已经六神无主了，她只顾流泪了。

“太太别慌，小姐向来聪明伶俐，说不定早就自己回家了。不如我们现在回去看看吧！”碧玉安慰晚晴。

晚晴拿不定主意，只好依了碧玉的主意，主仆二人急忙往回赶。

急的不仅是晚晴，秦正阳更是焦躁不安，晚晴带着孩子上午出门烧香直到日落都未归，这是从来没有过的现象，莫非发生什么事了？这么一想，他实在

赌石家族

坐不住了，在大门外不停徘徊。

晚晴和碧玉远远就看到秦正阳，晚晴踉跄地跑上前，颤抖的声音问：“云儿，我们云儿回来了吗？”

“云儿？她不是和你们一起出门的吗？”秦正阳倒吸一口冷气。

“啊！”晚晴听到这样的问答，知道千月还是没有回来，她终于失声痛哭。

“发生了什么事？”秦正阳焦急追问。

碧玉接过话，把事情前后说了一遍，秦正阳也觉得事情不妙了，但天色已晚，到哪里寻找？夫妻俩不敢把事情告知秦老太太，虽说她平日里对千月不冷不热，但真要出事，老人家还是消受不起的。

一夜未眠，晚晴以泪洗面，她不能相信唯一的女儿就这样消失不见了，这怎么可能呢？毕竟是男人，秦正阳纵有千万不安和担心，他也不能自乱阵脚，不断安抚晚晴还要想到千月可能会发生的事。他也在不断在安慰自己，女儿会没事的，这孩子天生聪颖调皮，说不定明天就会自己回来了，但这样的想法也没能说服自己，这一夜真的好漫长。

千月醒来，发现自己被关在一个幽暗的房间里，手脚被捆绑，嘴上紧塞着一大块破布，难以动弹，不能言语。

这是什么地方？我怎么会在这？千月思忖。她试着挪动一下身体，有些酸疼。发觉自己已经失去自由，她知道遇上绑架了。怎么办？她虽不安，但决不会让自己害怕得嚎啕大哭。从小她就是那个不爱哭的孩子，哪怕做错事被爹爹和奶奶严厉地批评，她也是乐呵呵的，因此被奶奶变本加厉地惩罚过不知多少回了，目的就是要让她哭着求饶，但她就是没有。最后认输的人还是奶奶。

“你给我五块大洋，这小姐就归你了。”一个粗厚的男音在门外压低声音说话。

“不行，五块大洋太贵了，只能两块。”一个带着浓重北方口音的沙哑声音在讨价还价。

“两块太低了，这可是上等货，嘿嘿，标致着呢！”男的猥亵的笑声。

“那么小，标致有个屁用，还要养几年，亏都亏死了。太太知道我用五块

赌石家族

大洋买一个小丫头，不骂死我才怪！”沙哑的男音嗤之以鼻。

“哎呀，总管你有所不知了。这小姐面相极好，会带来好运的。有了这丫头的伺候，说不定你们府上病秧子小姐就会慢慢见好了！”粗厚的声音极力说服沙哑声音。

“好吧！三块大洋成交，不然买卖就掰！”北方口音下了最后的通牒。

“也就看在你的面子上，成了！”粗厚的声音无奈答应了。

然后听到银元叮当的声音，后又听到脚步离开的声音。千月侧耳倾听，从他们的对话知道是与自己有关的。自己被卖了？卖给谁了？这是什么地方？一个个问号折磨着她，因为不明白，心里着实有些发慌了。

过了好一会儿，房门被打开了，一个胖胖的中年女人进来。看起来面目慈善，她首先把塞在千月嘴里的破布取下，然后松开了绑。

“孩子，你受苦了，总管吩咐我带你去洗漱，一会去见老太太。”

千月不说话，之前的谈话她已经略知一二了，她在想着自己的处境想着如何让自己逃跑。看着妇人的一举一动，被解放的身体感觉酸疼和麻木，她对准自己的穴道给手脚按摩，减轻负荷。

这妇人看着千月在自己身上指指点点不停拿捏，对她说话毫无反应，觉得好生奇怪。这孩子难道是哑巴？

“孩子，你不会说话吗？”

哑巴？千月灵机一动，对，父亲常说言多必失，不如从现在起就让自己变成个哑巴吧！

她无辜地看着妇人，点点头。

“哎，可怜的孩子。这以后的日子可怎么过哟！”妇人牵着千月的手走出那间幽暗的房子，又带她进了另一间房，房里有一大盆清水。

“你洗洗，洗好了我带你去见老太太。以后就叫我胖嫂吧，是小姐的奶妈。”妇人自言自语说完退了出去。

千月看着满满的一大盆水，感觉全身痒痒的。不管三七二十一，把脏衣脱下，就跳进水盆里。大木盆的边上放着一套干净的衣服，一番洗漱后千月换上

赌石家族

衣服发现偏大了，她低头挽起裤脚，挂在脖子上的护身符露了出来。

千月把它塞进衣内，父亲曾和她说过，这护身符不仅是个宝贝还是个很重要的信物，要她无论如何都不能丢失，更不可轻易示人。因此。她的这块护身符从来不离身。

想想自己现在的处境，这护身符迟早会被别人发现的，不如先找个地方藏起来吧！刚拿下护身符，还没来得及藏起，胖嫂就推门进来了。

“孩子，洗好了吗？我带你去见老太太。”说完，牵起千月的右手就走。千月的左手紧紧攥着护身符，她趁胖嫂不注意把它塞进裤兜里，等找机会再好好藏起来。

这应该是大户人家吧！青砖碧瓦，房间一间连着一间，左右两侧是护院房，两处外形一模一样的青砖卧瓦的院子，七弯八拐，来到了一座东厢房。房外垂着一张精美的竹帘子，胖嫂示意千月站住。

她恭敬地对里屋说话：“老太太，我把她带来了。”

“嗯！进来吧！”里屋传来一个苍老的声音。

掀开帘子，她们走了进去。一个衣着光鲜华丽的老太太斜躺在塌塌床上，床上搁着一个小方桌，桌上放着一个烟斗。老太太很瘦，瘦的精骨，脸上的颧骨特别突出，但目光相当犀利，可气色看起青黄不接，恹恹欲睡的模样。

“老太太，我把她带来了。”胖嫂对精瘦的老太太说。

“嗯！”老太太没有变化姿势，她斜眼把千月上下打量一番。“那么小，多大了？”

千月正想开口，立即想起自己现在已经是“哑巴”了。她没有任何的反应，只是微微低头。

“这么小怎么能伺候好小姐，老全怎么办事的？”老太太眉毛上挑，一副不耐烦的表情。

“老太太，她虽然小，但人很机灵，我会把她调教好的，只是……”胖嫂看看千月，很顾虑。

“只是什么？”老太太终于直起身子坐起来。